

拆遷

住在對街的那個老人是名釘子戶。

巷口的公園有一面很大很大的紅磚牆，有些粗糙的色調透露著廉價感，上面爬著螞蟻、青苔和嬉笑，還有我的黃金葛，有別於其他栽種於水中的，它足足長了兩層樓高，一路蔓延到緊貼著磚牆的榕樹樹幹上，葉子比我的臉還大，公園的軟地墊在吸足了陽光之後會吸引附近野貓蜷縮，還有老人家裡養的幾隻三花，那個老人住在公園裡，後方的家門總是開得大大的，家貓野貓來去自如，纖長的身軀不時穿梭在遊樂器材和草叢間，或是沿著榕樹爬上磚牆，在制高點晃晃尾巴。

會對他印象深刻是因為溜滑梯的正對面就是那戶人家，老人常坐在半敞的紗窗外，紅色的塑膠椅伴著後頭混濁的空氣，銀色的項鍊掛在他的脖子上閃閃發亮，每次看到他，不是面無表情的呆看著那面紅磚牆，就是拿著貓的食盆和飼料餵貓，有時候走到公園扯著自己已經沙啞的嗓子叫著也許是兒子的名字，一圈一圈繞過磚牆，像是在找玩著捉迷藏的小孩，但是那磚牆後只有黃金葛和變電箱，沒有貓，也沒有小男孩。

我後來才知道，他是名釘子戶，住在四十年前的公寓裡，出不來也不想出來。

那時爸爸常常提起釘子戶的事情，他說最近社區裡的釘子戶越來越多，包括那個老人，坐在家門口看著公園，眺望著更遠處的山坡，爸爸說山坡上有他四十年前原本的居所，後來因為建築老舊傾斜磚瓦剝落被強制搬遷到這裡，但是建築公司拆了房子拆了圍牆拆了花園拆了卻沒把他的靈魂拆乾淨，還留在那個剩下鐵皮的屋子裡，外頭是一面拆除到一半的紅磚牆。

（他是親眼看著房子被拆掉的，裡頭還有沒來的及拿出來的表框全家福）

後來那個老人看見了新居所外頭的磚牆，決定把自己搬進了公園裡。

多令人羨慕。

小時候的夢想很簡單，想要在公園裡寫自己的故事，想要抓著朋友在溜滑梯底下生火烤棉花糖，想要在磚牆和榕樹的間隔間搭一間小木屋，想要變得特別，想要一輩子住在公園裡。

當時都以為會一輩子記得。

某次我坐在公園正中央，為了多玩十分鐘賭氣說了類似於「想跟那個老人一樣住在公園」一類的話，那天左臉的刺痛著時存留了好一陣子。

臉頰上的刺痛從那個老人開始講故事後慢慢淡忘。

拆除和加蓋的聲音轟隆轟隆的不絕於耳，街道上的商店一換再換，尤其是接近五月時，牆面鑽孔的聲音會變得特別大，幾乎刺痛耳膜。

但是拆除的聲音越大，越容易辨別出誰是釘子戶。

像是那個每天坐在巷口拿著小學書包叫著阿美的那個老人，過了一陣子已經三十七歲的「阿美」會走出來把她帶回去，或是在樓下不停問著你是誰的那個老人，聽說在某天走到河堤時把自己撞碎在河岸旁，釘子戶釘子戶，住在四十年前的日曆最後一頁，不肯離開。

像是某天放學，那個老人搬家了，搬回了比那個山坡更高更高的地方。

也許是遷徙的季節近了，最近離開社區的腳步聲已經是第三個，剎那間社區裡的釘子戶又減少了，倒是多了好幾棟老舊建築，書堆工作金錢感情，人逼近成年後原本未經霧霾清擾的皮膚逐間被風化腐蝕，露出裡頭塞了報紙和泡棉的水泥柱，一直到壁癌爬上臉頰我才發現，住在我體內的釘子戶早就上吊自殺了。

成為釘子戶意外的需要極大的毅力。

繼磚牆之後，整座公園也被圍了起來。

拆除聲對白天沉沒在書堆的我來說很遙遠，每天每天放學經過時看著軟地墊被剝除消化，露出底下的組織和血管，剝除時間的咬痕直到看不清，焦躁在脖頸處搔著癢，卻意外的無感，過去那個被我當成飛馬的器材只留下四四方方的土壤，也沒有長出小花，公園不再瀾漫著泡泡和彩虹之後意外的陰森，尤其是晚上，榕樹的氣根晃蕩光影交錯，奔跑的不是小孩而是野貓，在春天的盡頭嘶聲裂肺的吼叫。

日子得過，日曆依然是一天撕一張，拆除、鑽孔、架設電線如底噪的嗡嗡聲，整個城市都在拆遷，過往會爬出四散碎裂煙滅，風把人從新居吹成老宅，等待著都更、等待著拆遷、等待著體內的釘子戶早些想開。

某天放學襯著夜色，我看見有半排榕樹只剩下樹墩，年輪一圈一圈，春夏秋冬春夏秋冬，我好像又看見過往那個跑不快的我，躺在公園中央。

那個老人依然是個釘子戶，住在我家中那幀大大的表框的全家福，還有存在格外稀薄的那幅黑白像裡。

而現在我搭著電纜蒐集著麻雀，試圖忘記自己的體內還掛著一名釘子戶。